

山东丰汇泽化工股份有限公司清洁生产审核信息公开

根据山东省生态环境厅《关于下达 2026 年度山东省实施强制性清洁生产审核企业名单的通知》鲁环字【2026】31 号，山东丰汇泽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结合企业实际情况，开始实施清洁生产审核工作，现将清洁生产审核前公司的主要信息公开如下。

一、企业基本情况

- 1、企业名称：山东丰汇泽化工股份有限公司
- 2、法人代表：石艳
- 3、企业地址：山东省临沂市沂水县庐山化工项目集中区
- 4、行业类别：有机化学原料制造

二、主要建设内容

公司建设有丁辛醇生产装置一套，并配套建设装找系统、污水处理站、原料及成品仓库、危废暂存间等设施，原料丁辛醇富集液经精馏、裂解、加氢、精馏等工序后生产丁醇、辛醇等产品，设计生产规模为年产丁醇、辛醇 30000t/a。

公司实行三班制，年生产时间为 8000h。

三、审核前排污情况

1、废气

项目有组织废气主要为脱重塔、脱轻塔、脱丁醛塔、裂解塔、精馏塔废气经洗涤塔+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，储罐呼吸废气经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一并通过 20m 高排气筒 DA001 排放，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浓度为 $3.15\text{mg}/\text{m}^3$ ，满足《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第 6 部分：有机化工行业》（DB37/2801.6-2018）表 1 标准要求。

化验室废气经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通过 15m 高排气筒 DA002 排放，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浓度为 $3.08\text{mg}/\text{m}^3$ ，满足《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 第 7 部分 其他行业》（DB37/2801.7-2019）表 1 标准要求。

危废库废气经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通过 15m 高排气筒 DA003 排放，排放浓度为 $3.17\text{mg}/\text{m}^3$ ，满足《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 第 7 部分 其他行业》（DB37/2801.7-2019）表 1 标准要求。

2、废水

采用雨污分流制，生产废水经汽提塔处理后 pH、COD、SS、BOD5、挥发酚、硫化物、氟化物、石油类排放浓度满足《石油化学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》（GB 31571-2015）标准要求与生活污水一并经厂区废水排放口接入市政污水管网，进沂水城投庐山水务有限公司处理达标后外排沂河。

3、固体废物

全厂固体废物产生及处置情况见下表。

全厂固废产生及处置情况表

类别	污染物	污染类别	处理处置去向
一般固废	废包装桶、废包装袋	SW59	外售综合利用
危险废物	丁辛醇富集液（原料）	HW11 900-013-11	厂区内危废库暂存后委托有资质单位装置
	废活性炭	HW29 900-023-29	
	混合丁酸丁酯	HW09 900-007-09	
	失活氧化醋化催化剂、加氢失活催化剂	HW50 251-016-50	
	碳十二	HW11 900-013-11	
	化验室废液	HW49 900-047-49	
	废矿物油	HW08 900-249-08	
	废油桶	HW08 900-249-08	
生活垃圾	办公、生活	生活垃圾	环卫定期处理

公司生产过程中产生的“三废”，均能做到达标排放或由专业公司进行处理，不会对环境造成影响。

4、噪声：合理布局厂区，选择了低噪声设备，并对主要噪声源采取了隔声、消声、减振等降噪措施，各厂界昼间、夜间噪声满足《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》（GB 12348-2008）表 1 中 3 类环境功能区标准要求。

四、风险防范措施

山东丰汇泽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参照《企业事业单位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管理办法（试行）》（环发〔2015〕4号）的规定，编制了“山东丰汇泽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环境突发事件应急预案”并在临沂市生态环境局沂水县分局备案。

四、联系人及联系方式

审核企业：山东丰汇泽化工股份有限公司

联系人：邵强

联系电话：17866688149

山东丰汇泽化工股份有限公司

2026.04.26